**浙江理工大学**

**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

**实训平台建设**

**招 标 文 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名称：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

**采 购 人：浙江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计划文号：浙财采备[2025]40963、40964、40965号**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
| --- |
| **项目概况**  **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5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

项目名称：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

预算金额（元）：3200000

最高限价（元）：3100000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需求** | **是否允许采购**  **进口产品** |
| 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 | 1 | 批 | 交钥匙项目 | 否 |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45天内交付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4日至2025年07月25日，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5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5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6楼求是招标会议室8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科技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理工大学

地址：杭州市钱塘区2号大街928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金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951664486

质疑联系人：肖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68439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21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叶鲁茂、冯增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7679349

质疑联系人：周安琪

质疑联系方式：0571-81110356

质疑邮箱：jdkh@qszb.net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549号城建综合大楼11楼（快递仅限ems或顺丰）

传真：/

联系人：朱老师、王老师、匡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800218，0571-87227671

政策咨询：何一平、冯华，0571-87058424、8705574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2** |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不适用 |
| **3** |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商务和技术文件” |
| **4** | **政府采购支持科技创新**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商务和技术文件” |
| **5**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资格文件”  **本项目属性：货物**  **(1)采购标的“工业互联网开发平台”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采购标的“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实训台”、“纺织工程沙盘”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6**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资格文件”。 |
| **7**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资格文件”。 |

**二、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
| --- | --- |
| **支付方式** | 银行转账 |
| **支付时间及条件** |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且中标人已向采购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额度与预付款金额一致），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后续货款中作相应抵扣）；货物自中标人交付采购人，经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正常运行15个工作日，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对应金额的专业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备注：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降低预付款比例；联合体投标的预付款、货款均由采购人支付给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与联合体牵头人的付款方式以双方约定的为准，与采购人无涉。** |
| **履约保证金** | 1.比例：合同金额的1%；  2.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提交时间：合同生效后；  4.退还时间及条件：合同履约期间无违约情形的，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不计息）。 |

**三、服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交付时间** |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45天内交付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2年（项目经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
|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 1.质量保证  1.1 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1.2 中标人所投产品需符合完整性、成熟性、全新性的要求。  2.保证采购人产品需求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必备的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产品无法正常运行的则需补足（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安装调试  3.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 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如在规定时间内由于中标人原因不能完成安装调试，中标人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3 如中标人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需在签约时指明，但中标人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3.4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软件和硬件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5 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6 安装调试方法或方案专业，包括安装前准备阶段[安装调试计划（技术资料准备、安装流程、人员分工、时间节点等）、采购人现有环境（基础条件、环境参数、配套设施等）检查及改造方案等]、安装调试阶段（流程、标准、性能验证、文档移交等）；  3.7 日常运行及保养方案专业，包括操作使用说明、日常维修保养说明、关键部件&易损件&耗材检查和更换周期等。  4.培训  4.1 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进行培训，直至能熟练操作为止；  4.2 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3 培训计划科学，包括培训目标、培训对象、培训内容（理论知识、实操、维修保养等）、培训时间与地点、培训方式、培训师资、培训后跟进（效果跟踪、复训计划、技术支持等）等。  5.售后服务  5.1 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90天，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需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否则采购人有权按照“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要求中标人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2 质保期外：实行有偿服务，仅收取成本费（按一定折扣的优惠价格），免人工费、差旅费；  5.3 响应时间  (1)维修响应时间：7\*24小时电话/邮件技术支持，接到采购人通知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2)解决问题时间：一般问题在2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  (3)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提供解决方案（如提供备机等）。  5.4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包括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团队（原厂及自有售后人员售后服务经验、技术能力等）、原厂及自有备品备件仓库、退换货时效保障机制]、售后服务内容[时效（响应时间、到达采购人现场时间、一般问题解决时间、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时间、备机提供到位时间等）、质保期内免费的定期巡检及必要的维护保养指导等（频次、方式等）、质保期外有偿的维护保养（检查、故障排查、部件更换等）和个性化维护保养方案等及相应收费标准]、售后服务流程[售后接收处理和反馈（方式、具体步骤等）、故障诊断及现场维修服务（具体步骤、服务标准等）、反馈意见收集及定期回访（频次、方式、目的等）]、日常反馈机制[采购人满意度调查（方式、内容等）、投诉处理（时效、处理团队、改进措施等）]及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等准备和保障措施。  6.项目团队要求  6.1 项目负责人  (1)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人社部门颁发）；  (2)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工信或人社部门颁发）。  6.2 技术负责人  (1)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人社部门颁发）；  (2)具有软件测评师证书（工信或人社部门颁发）。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技术支持：质保期内外中标人均需及时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硬件支持情况下）及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2.供货时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如产品说明书、参数标准、质量保证书、保修证明、操作维修保养说明、相关配套使用手册等）；  3.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与该货物有关的一切权利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可靠性承担全部责任，保证在合同验收阶段的性能检验与投标文件明确的技术指标一致；  5.工作条件：投标产品能在采购人所处的条件下正常工作，可通过现场踏勘进行了解；  6.环境要求：投标产品安装运行对环境的要求能满足采购人的现有条件，如对环境有特别要求，则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明确，否则，未适应产品安装运行所要具备的环境条件的营造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可通过现场踏勘了解采购人能够提供的现有条件；  7.产品本体：产品在工作条件和环境条件具备的前提下正常运行即能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指标及性能，不需要另外配置其他物品；  8.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与产品相关的辅助性物品，为方便采购人使用而提供的、不会影响产品本身正常运行，包括采购人要求随机配送或产品自身随机配送的物品，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各种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的规格、用途、数量、单价和总价，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9.选配件及其他：为保证产品长期工作，在投标文件中列举与产品配套的选配件及其他设备的清单，具体包括选配件及其他设备的规格、用途、数量供采购人按需选购，并在今后一段时间内保持供应、价格不上涨，该项费用不包括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10.工作范围：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履行所有规定服务、产品及服务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等；  11.安装过程中安装服务提供方或其聘请的雇员遭受人身损害或安装服务提供方或其聘请的雇员令采购人或第三方遭受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中标人全部承担，若采购人因此为中标人垫付任何款项，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据实立即支付，且有权从应付中标人的价款中将上述款项自行扣除；  12.产品在配置、结构设计（材料与工艺选择、创新结构、模块、可维护性、用户体验等）、功能（基础、扩展升级、联用、配套软件等）、技术路线（工作原理、核心技术等）等方面对工业互联网安全有实质性辅助提升；  ▲13.本项目实训平台为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及考核使用专用设备，中标人需配合采购人完成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考点申报、基础建设及培训服务等相关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函或承诺函内容有缺漏均视为本项负偏离]** |
| **验收标准** | 1.验收由采购人负责实施；  2.验收依据  2.1 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2 中标人提供的技术规格、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  2.3 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  3.中标人需派员在所供货物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验收合格的条件  4.1 所供货物符合产品标准和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  4.2 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4.3 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  4.4 所供货物已通过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  4.5 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

**四、技术要求**

**1.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1 如涉及国家标准及规范、行业标准及规范、地方标准及规范、其它标准及规范，则按最新相关标准及规范执行，上述标准及规范如有不一致，则以更严格者为准；

1.2 产品本体、零部件、配件产品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质量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则以更严格者为准。

**2.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交钥匙项目，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未列明的所需辅材、附件、配件、线缆等后续将不再单独支付费用，招标文件未提及但完备产品运行所需的其它软硬件和改造内容均由中标人提供（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并提供同等维保服务；

**3.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要求** |
| 1 | 工业互联网开发平台 | 1 | 套 | 1.提供IDE（集成开发环境），支持以可视化拖拽的方式生成SDK（软件开发工具包），配合脚本语言，支持快速二次开发；  2.支持可视化低代码开发：支持以拖拽方式配置业务流程，结合查询语句、查询结果自动生成表格页面，可通过流程图进行运行调试、监控数据流；  3.支持云端集成开发与调试：采用VisualStudioOnline  (CloudIDE)，实现多开发者同时在线开发；  4.支持编程语法检查：支持对Java和Groovy编程语言的语法检查；  5.支持面向对象化：包括对功能模块、数据源、模型、用户、脚本、方法、属性等进行对象化；  6.支持前、后端开发分离：降低前后端系统耦合度、提高开发效率；  7.支持多种类型数据库：提供统一数据库引擎，支持MySQL、MongoDB、SQLSERVER、Oracle等数据库；  8.支持多态数据源切换：可根据不同条件、场景改变数据源；  9.支持面向对象的大数据查询语言：RQL（兼容SQL），支持语义查询并支持RDBMS与NoSQL；  10.支持Hot-fix（热修改）：实现不停机/不停产更新，无需重启即时生效，采用模型驱动的开发模式[领域建模（数据库表）、工艺路线（业务逻辑）建模]；  11.支持分布式高性能日志及数据追溯与恢复：提供默认日志系统并适配第三方日志系统，实现统一的日志收集与管理；  12.支持服务器运维监控：提供可视化的服务器监控，可实时监控服务器当前的CPU负载、内存消耗、网络带宽占、用户并发访问量等信息，支持对数据库服务器采用慢SQL执行监控，支持对异常服务器、负载过重等自动报警；  13.支持远程监控生产现场：基于HTML5及部分原生开发，支持在Android版本的智能手机或平板上实现远程监控生产现场；  14.支持在线实时监控设备：可视化设备运行状态及参数；  15.支持可视化展示：采用可视化的表单构造器、领域模型建模工具、流程建模工具，可通过图表、仪表盘实现监控数据与分析结果可视化；  16.支持云计算平台部署：采用微服务架构，同时适应企业内网服务器及云部署，支持部署到国内主流云计算平台并支持SaaS多租户；  17.工业互联网课程包(≥32课时)：包含但不限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工业控制系统安全扩展要求、工业互联网安全政策框架、工业互联网架构组成与关键技术、工业互联网平台与边缘计算、工业互联网安全挑战与震网病毒案例、工业控制系统ICS基本概念、PLC及PLC编程基本概念介绍、DCS基本概念介绍、SCADA基本概念介绍、工业控制系统安全需求与脆弱性分析(工业组态软件、MES、应用开发)、石油石化行业案例、电力行业案例、PLC编程与系统集成实践、Modbus协议与S7协议、OPC协议与数据安全、IEC104协议分析、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工业互联网安全探测、工控系统风险评估流程（业务、资产、威胁、脆弱性识别）、电力监控系统安全评估、应急响应服务与灾难恢复、边界防护设备与部署策略、工业互联网安全架构与标准、平台安全防护与微服务隔离、PLC/SCADA漏洞挖掘、工控恶意代码与漏洞分析技术、工业互联网边缘层渗透案例（认证机制突破与绕过）专项工业互联网课程。 |
| 2 | 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实训台  **（核心产品）** | 8 | 套 | 1.电气控制挂板  1.1 电气挂板材质：Q235；  1.2 可编程控制器  (1)程序数据容量：≥128K步用户程序；  (2)以太网：支持ModbusTCP、Socket、EtherCAT；  (3)串行通信：≥1路RS485；  (4)CAN通信：支持CANlink、CANopen；  (5)高速输入：≥4路200K；  (6)高速输出：≥4轴200K；  (7)可扩展模块：≥16个；  (8)以太网端口数：≥2个。  1.3 变频器  (1)电源输入类型：单相200V电源；  (2)适用电机容量：≥0.4kW；  (3)额定容量：≥1.0kVA；  (4)额定电流：≤2.5A；  (5)过载额定电流(最低要求)：150% 60s，180% 2s(反限时特性)；  (6)输出电压：3相200~240V；  (7)交流电压容许波动范围：170~270V 50Hz/60Hz；  (8)频率容许波动范围：-5%~+5%；  (9)通讯协议：MODBUS通信协议。  2.操作控制板  2.1 操作面板具有“启动”、“停止”、“复位”、“上电/断电”按钮和指示灯、“单/联机”转换开关和指示灯并带急停按钮；  2.2 操作面板  (1)不锈钢带灯按钮：灯DC 24V，数量≥4；  (2)不锈钢两位钥匙开关，数量≥1；  (3)金属指示灯：DC 24V，数量≥4；  (4)急停按钮：常闭、红色，数量≥1。  3.触摸屏  3.1 屏幕：≥7"电容触摸屏、分辨率≥800\*480；  3.2 CPU主板：主频≥4核、≥800MHz；  3.3 内存：≥256M；  3.4 接口：LAN≥1。  4.智能阀岛  4.1 集成≥16路输入通道、≥32路输出通道；≥16路气阀控制、支持单电控与双电控并存；  4.2 通信协议：EtherCAT网络协议；  4.3 以太网端口数：≥2个；  4.4 DC 24V供电。  5.智能IO  5.1 一体式集成≥32路输入通道；  5.2 通信协议：EtherCAT网络协议；  5.3 以太网端口数：≥2个；  5.4 DC 24V供电；  5.5 IO响应时间：≤500μs；  5.6 防护等级IP20(或优于)。  6.无线通信网关  6.1 无线端支持ZigBee通信协议；  6.2 无线速率：250Kbps、500Kbps和1Mbps；  6.3 无线发送功率：≥22dBm；  6.4 实际数据吞吐量：≥10KB/S；  6.5 以太网端接口：RJ45，自适应，支持ETHERNET、UDP、TCP协议；  6.6 DC 24V供电。  7.无线传感器  7.1 无线射频功率：≤100mW；  7.2 供电DC 24V；  7.3 视距传输距离：≥1000m；  7.4 接收灵敏度：-97dBm(或优于)；  7.5 采样周期：≥5次/秒；  7.6 传感器集成光照度、温湿度等多种检测功能。  8.企业级网络安全网关  8.1 支持安全区域管理：可基于接口、VLAN划分安全区域；  8.2 支持包过滤：通过标准或扩展访问控制规则，结合报文中UDP或TCP端口等信息实现对数据包的过滤；  8.3 支持应用、用户的访问控制：将应用与用户作为安全策略的基本元素，实现访问控制功能；  8.4 支持指定IP访问网络。  9.多协议工业网关  9.1 下行支持：PLC及Modbus RTU Master、Modbus TCP Master协议支持；  9.2 上行支持：支持Modbus RTU、Modbus TCP、OPC UA、MQTT协议、华为云IoT、阿里云IoT等；  9.3 提供≥1路电源输入、≥1路RS232/RS485可选串口输入、≥2路以太网口（至少包含WAN口和LAN口）、支持SIM卡、支持WiFi。  10.输送带  10.1 用于物料的输送装置，包含驱动电机、皮带、同步带、防护罩、定位装置、铝材框架支架；  10.2 输送带：具有物料的输送与定位功能；  10.3 输送带减速电机：  (1)电压：24V DC；  (2)功率≥10W；  (3)减速比：50:1。  10.4 皮带材质：PVC黑色平面、厚度≥2mm；  10.5 驱动电机装置：具有程序控制电机正反转及手动控制功能。  11.循环选料机构  11.1 单驱双带异向装置，至少包含三相电机、输送皮带、铝材支架、颜色传感器、振动传感器、光纤传感器、同步带、推料气缸、磁性开关、多种颜色物料颗料工件；  11.2 循环选料机构，可实现多种颜色颗料物料上料、选料、循环供料。  12.填装机构  12.1 至少包括升降装置、旋转装置、真空吸盘、真空发生器、安装板、信号集中板；  12.2 可实现对颗粒物料的吸取、搬运并装入到目标瓶内；  12.3 旋转角度范围：0~190°可调；  12.4 可实现重复定位、精度要求≤0.2°；  12.5 颗粒填装机构可实现填装机构吸取目标颗粒并填装到瓶子内。  13.加盖机构  13.1 至少包括推盖气缸、压盖气缸、光电传感器、磁性开关、圆形透明料筒、落料机构、送料机构、顶料机构、铝材加工框架、瓶盖配件、信号集中板；  13.2 可依次实现对目标瓶子进行精准的加盖。  14.拧盖机构  14.1 至少包括拧盖电机、升降机构、拧紧装置、机构支架、双联气缸、磁性开关、信号集中板；  14.2 拧盖电机  (1)额定电压：24V DC；  (2)额定功率：≥8W；  (3)额定转速：≥66r/min；  (4)极数：≥2极；  (5)转矩：≥1.3N.m。  15.物流搬运模块  15.1 至少包括伺服电机、运动轴、导向杆、双轴气缸、抓手、机构支架、磁性开关、光电传感器、铝材定位板、信号集中板，可实现对输送带来料进行抓取与按系统要求分类存储入仓；  15.2 可展示成品被搬运存储到仓库的过程。  16.存储仓库：配合物流搬运模块实现对成品的存储，且每个仓位都有编号；  17.RFID模块  17.1 用于物料的识别追踪；  17.2 通讯接口：TCP/IP。  17.3 发射功率：10~30dbm可调。  18.能耗检测模块  18.1 用于设备电能等相关参数数据采集；  18.2 实时测量：电能(用电量)、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数、频率等；  18.3 通讯协议：MODBUS；  19.气源处理装置：调节控制设备用气压力。  20.一体化定制考核实训台(每套设备1台)  20.1 尺寸（长\*宽\*高）：1600mm\*910mm\*850mm(±50mm)；  20.2 台身：采用冷轧钢板折弯焊接而成，表面静电喷塑处理，具有防火、防水、防腐蚀功能；  20.3 台身底部装有万向轮和可调节脚杯。  21.一体化定制考核实训桌(每套设备1台)  21.1 尺寸（长\*宽\*高）：600mm\*700mm\*720mm(±50mm)；  21.2 桌体Q235冷轧钢板折弯焊接而成；  21.3 桌面≥25mm厚高密度中纤板外贴防火板、带键盘抽屉、桌腿安装4个万向轮。  22.空气压缩机  22.1 功率：≥680W；  22.2 压力：≥7Bar；  22.3 排气量：≥50L/min；  22.4 储气量：≥12L；  22.5 电压：220V。  23.配套资源(8套设备共用)  23.1 提供≥10个实训项目的PPT课件，单个课件≥10页；  23.2 提供≥10个实训项目的教学视频。  24.业务交换系统  24.1 性能：交换容量≥758Gbps；转发性能≥222Mpps；  24.2 性能指标MAC地址表≥32K、路由表容量≥16K、ARP表项≥16K；  24.3 接口类型：≥48千兆电口+≥4万兆SFP光口+≥1业务扩展槽；  24.4 硬件：支持可热插拔模块电源冗余和可热插拔模块化风扇冗余；  24.5 支持横向虚拟化（≥9台设备、最大堆叠带宽≥160G）；  24.6 支持STP/RSTP/MSTP、支持RRPP；  24.7 支持DHCP Server/DHCP Relay/DHCP Snooping。  25.终端交换系统  25.1 性能：交换容量≥758Gbps；转发性能≥222Mpps  25.2 性能指标MAC地址表≥32K、路由表容量≥16K、ARP表项≥16K  25.3 接口类型：≥24个千兆电口(其中8个Combo光)；≥4个万兆SFP光；  25.4 硬件：支持可热插拔模块电源冗余和可热插拔模块化风扇冗余；  25.5 支持横向虚拟化（≥9台设备、最大堆叠带宽≥160G）；  25.6 支持STP/RSTP/MSTP、支持RRPP；  25.7 支持DHCP Server/ DHCP Relay/ DHCP Snooping；  25.8 支持WRR、WFQ、SP+WRR、WDRR、SP+WDRR、SP+WFQ；  25.9 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RSPAN。  26.工业互联网虚拟仿真系统(8节点)  26.1 系统总体要求  ★(1)系统能够将常用工业互联网设备进行仿真，包括电源设备、转换接口设备（如RS-232、RS-485、RJ45）、工业网络设备（如交换机、无线网络模块、网关、路由器）、工业安全设备（如网闸、防火墙）、传感器设备（如温度、湿度、压力、接近、位移、振动、视觉）、执行器设备（如电机、风扇、灯、开关）、控制器设备、数据采集设备（如工业智能网关）、标识解析终端设备（如二维码、条码、RFID标签、扫码枪、标识载体打印机）、电脑等，支持对仿真设备的分类管理；**（演示内容1）**  (2)系统能够将多种工业网络协议进行仿真，包括RS-485协议、MODBUS-RTU协议、MODBUS-TCP协议、MQTT协议、OPCUA协议；  ★(3)系统提供工业互联网平台（支持工业APP，运行日志，标识解析数据采集等功能）、标识解析系统（支持编码、编码管理、赋码管理、赋码实验、系统管理、提供对外服务接口等功能）以及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服务应用（支持编码解析、标识终端设备管理、解析服务配置等功能）。**（演示内容2）**  26.2 系统功能要求  (1)系统具有自动创建虚拟串口功能，供需要串口通信方式的设备使用，采购人能够通过串口使用相应设备；  (2)系统具有图形拖拽编辑功能，通过拖拽的方式将设备拖拽到相应网络拓扑中；  (3)系统具有工程创建、保存、打开功能，以工程文件的形式保存到相应位置，下次使用时直接打开工程文件即可继续做上次的实验；  (4)系统具有工程切换功能，可直接切换到任意一个已经创建好的工程中；  (5)系统设备导入/导出功能，可将工程文件中的设备进行导入和导出，以设备工程文件的形式存储；  (6)系统具有删除、剪切、复制、粘贴、全选、创建组合、取消组合等编辑功能，用于方便快捷编辑和搭建网络拓扑；  (7)系统具有新建桌面/删除桌面功能，可在不同桌面下搭建不同网络拓扑且互相不冲突；  (8)系统具有桌面属性编辑功能，可对桌面名称、宽度、长度、背景色等内容进行编辑；  ★(9)系统具有设备属性编辑功能，可对设备名称、字体大小、字体颜色、设备大小、接口位置、接口是否启用进行编辑；**（演示内容3）**  ★(10)系统具有设备插件属性功能，对于具有插件功能的设备显示对应可执行的方法或者显示该设备状态信息；**（演示内容4）**  (11)系统具有左侧对齐、顶部对齐、右侧对齐、底部对齐、横向平均、纵向平均、置于顶层、置于底层等排列设置功能；  (12)系统不限制同一个设备的使用次数，在同一个或者不同工程下，可以无限使用任意一个设备；  (13)系统具有设备搜索功能，用户可在搜索框中按照关键字搜索需要用到的仿真设备；  (14)系统具有用户登录和自动评分功能。  26.3 配套资源要求（仿真资源、系统需支持以下实训内容）  (1)网络互联集成（如工业控制器设备拓扑组网、VLAN配置、ModbusTCP采集拓扑组网等）；  (2)工业设备数据采集（如MQTT功能启用、MQTT数据推送、工业智能网关连通性测试等）；  (3)工业标识数据采集（如二维码的生成与识别、条码的生成与识别、RFID标签的使用、RFID标签的识别等）；  (4)安全防护实施（如工业防火墙网络搭建、安全策略配置、VPN的使用等）；  (5)网络互联运维（如工业网络故障排查、工业网络故障处理等）；  ★(6)工业数据采集系统运维（如工业传感器故障排查、工业控制器故障排查、RFID14443故障排查、工业网关故障排查等）；**（演示内容5）**  (7)安全防护运维（如安全漏洞检测、工业防火墙维护等）；  (8)工业互联网平台运维（如微服务运维、工业互联网平台维护等）；  (9)标识解析系统运维（如日志导出脚本使用、标识解析系统异常状况排查等）；  (10)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服务应用（如标识编码配置、二维码标识识别、条码标识识别等）。  27.实验台线缆部署：根据采购人现场环境，提供满足实训台所需的电线、标准网线、接口等综合布线服务（≤160㎡），连接设备及终端、布线美观整洁。 |
| 3 | 纺织工程沙盘 | 1 | 套 | 1.尺寸（长\*宽\*高）：≥2m\*2.5m\*0.8m；  2.纺织工程沙盘的主要业务流程为清棉→梳棉→并条→粗纱→细纱→络筒；模型包含制作自动抓包机模型、棉箱除杂机、开棉机设备、刺辊等模型等；模型按照同比例缩小制作，流程采用LED流水灯光模拟演示；  3.纺织工程沙盘展示内容  3.1 纺织工程仿真装置场景，场景开发相关mes联动流程作业，实时与PLC进行控制联动；  3.2 PLC编程控制包含生产线控制、原料库控制、成品库控制、加工设备控制，io点≥20路；  3.3 开发纺织流程画面组态内容包含清棉→梳棉→并条→粗纱→细纱→络筒等主要业务流程，内容联动包含转速传感器、压力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电机模拟量控制作业，可实时进行传感器回传作业；  3.4 具备移动金属展架装置，尺寸（长\*宽\*高）≥2m\*1.2m\*0.7m，布置有HMI设备、PLC设备、交换机设备、执行设备、网络攻击拓扑变化灯、监控层大屏、服务器模型、防火墙模型、路由器设备等。  4.动态设备  4.1 具备原材料仓库、生产线设备、纺织加工设备、成品仓库、5Gredcap质检摄像机设备等；  4.2 设备包含有步进电机设备、5Gredcap监控设备、流程灯设备等；  4.3 设备可通过脚本进行外部攻击作业，并可通过HMI进行作业互动，分设备进行联动演示。  5.展台  5.1 高度内部为方管钢架结构，尺寸为2cm\*2cm结构，外部木质哑光烤漆；  5.2 侧面加装氛围灯；  5.3 底座侧面预留检修口1个，用于日常维护和检修；  5.4 模型底座上方加装钢化玻璃围栏，钢化玻璃规格（高\*厚）≥250mm\*10mm；  5.5 底座侧面可定制设备名称和印制LOGO。 |
| **备注：投标人应充分自行勘查现场（采购人不集中组织），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了解，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并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报价的因素、预计实施过程中各种不利因素，由此可能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考虑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因现场勘查不充分导致的投标报价缺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中标后中标人不得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等为理由而提出额外付款或延长交付时间等要求，若有此类要求采购人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现场勘查所产生的一切责任、风险、费用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现场踏勘需遵循采购人要求，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参加，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同项目联系人。** | | | | |

**备注：标★内容要求以视频录制形式（录制的视频采用MP4格式且不得进行后期剪辑，演示时长不超过10分钟）进行演示（U盘形式存储可随备份投标文件同时递交，逾期送达视同未提供）**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一、（一）** | **适用范围** |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浙江理工大学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一、（三）** | **招标方式** |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方式进行 |
| **一、（四）** | **投标费用** |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3.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4.收费标准（差额累进）：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费率，%）** | | 100以下 | 1.05（不足贰仟元按贰仟元收取） | | 100-500 | 0.77（超过200万元仅按200万元收取） |   5.投标保证金：无 |
| **一、（五）** | **投标委托** | ▲1.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的提供本人身份证明；  ▲2.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的提供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和授权代表社保缴纳[2025年1月（含）至今任意一月]证明；  ▲3.投标人委派不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具体原因、授权代表缴纳社保单位并附列该授权代表缴纳社保清单。 |
| **一、（六）**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 **一、（七）** | **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允许分包，可以分包履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运输。  **说明：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三、（二）** | **4.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21楼H室，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八部收，电话：0571-87679349，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zb08@qszb.net以便查收）。**  **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
| **三、（五）** | **投标报价** | 1.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物金额、仓储、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检验费、税金等为确保合法、正常使用货物及中标人履行合同项下约定的所有义务所需支出的全部费用；  ▲3.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4.投标总价不为零，分项报价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 **三、（六）**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
| **/**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联合协议（若联合体投标）** |
| **五、（三）** | **信用信息查询** |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名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 |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 **七、（一）** | **中标“3”** | 评标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
| **七、（二）** | **合同“1”** |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

**一、总 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浙江理工大学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浙江理工大学；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书面形式”包括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5.“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投标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1）]，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当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3.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4.收费标准（差额累进）：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费率，%）** |
| 100以下 | 1.05（不足贰仟元按贰仟元收取） |
| 100-500 | 0.77（超过200万元仅按200万元收取） |

5.投标保证金：无

**（五）投标委托**

▲1.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的提供本人身份证明；

▲2.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的提供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和授权代表社保缴纳[2025年1月（含）至今任意一月]证明；

▲3.投标人委派不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具体原因、授权代表缴纳社保单位并附列该授权代表缴纳社保清单。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允许分包，可以分包履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运输。

**说明：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八）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捏造事实；

（2）提供虚假材料；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进口产品**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采购人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高校和科研院所采购用于科研的进口仪器设备，以及其他根据财政部规定实行备案管理的，实行备案管理）购买进口产品的，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关于关境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产品认定、已在境内多次流转进口产品认定，按照《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执行。

**2.支持绿色发展**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载明，供应商相应的投标产品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支持科技创新**

首台套、“制造精品”、“专精特新”等创新产品按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

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

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4.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4.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的，则每个采购标的均应由中小企业制造。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5 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通过下列措施进行：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4.6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7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

4.8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9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企业数据（如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有误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但《中小企业声明函》出现下列情形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内容未包括全部采购标的；

（2）未填写标的所属行业，或者填写的所属行业与招标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不一致；

（3）未填写企业类型、填写的企业类型不明确或填写的企业类型与实际不符（即：企业类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填写错误）。

供应商声明的类型获得了本不应获得的利益（价格扣除或者资格审查通过），属于提供虚假材料。构成“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6.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备注：除财库《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企业类型以外的投标人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三、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各部分**分别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指定位置；

2.投标文件组成：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目录。

**（二）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其中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投标人代表签名。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21楼H室，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八部收，电话：0571-87679349，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zb08@qszb.net以便查收）。**

**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三）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

▲1）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1）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投标人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3）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2.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

**备注：投标人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投标报价**

1.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物金额、仓储、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检验费、税金等为确保合法、正常使用货物及中标人履行合同项下约定的所有义务所需支出的全部费用；

▲3.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4.投标总价不为零，分项报价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六）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四、资格审查不通过、投标无效的情形**

**（一）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将被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资格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4.未响应招标文件“▲”标记条款要求的

**（二）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授权委托书的

3.未响应招标文件“▲”标记条款要求的

4.未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或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规格有缺项、漏项的

5.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产品响应负偏离达到评分标准中规定数量（视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内容有缺漏项或者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5.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6.未响应招标文件“▲”标记条款要求的

**特别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项）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4.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开 标**

**（一）开标**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但投标人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二）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三）信用信息查询**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名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六、评 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一）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二）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现场监督员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三）汇总商务技术得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四）报价评审**

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报价与政府采购云平台录入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报价为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投标人代表签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收到修正确认文件后，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回复的，视为不确认。**

**（五）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无法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可在规定时间内（不少于半小时）通过指定的电子邮箱（zb08@qszb.net）提交。

**（六）排序与推荐**

评标方法：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设定多个核心产品的，任意一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即视为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按前款规定处理。

**（七）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七、中标与合同**

**（一）中标**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中标结果，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3.评标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二）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八、验 收**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名，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和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二、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价格分** | | |
| **投标报价** | **3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 **商务分** | | |
| **质保期** | **1** | **[客观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基础上每延长1年（所有产品均延长）得0.5分（最高1分），延长时间不足1年不计入得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
| **业绩** | **3** | **[客观分]**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采购标的同品类产品业绩（最高3分）：1分/份（以合同及对应验收报告或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相关证明材料或“制造精品”相关证明材料或“专精特新”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注：如联合体投标则以提供材料较少一方为准** |
| **政策功能** | **1** | **[客观分]**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最高0.5分）：0.5分/样（以认证证书为准）  **[客观分]**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书（最高0.5分）：0.5分/样（以认证证书为准） |
| **技术分** | | |
| **产品响应** | **10** | **[客观分]**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条款要求（演示内容除外）得10分，技术条款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扣1分/项（10分起扣），累计负偏离≥10项（视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最小级序号为1项）。  **说明：技术方案中多份相关材料存在不一致按就低原则处理** |
| **技术方案** | **3** | **[主观分]**产品配置（根据配置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评审）：专业、全面、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对工业互联网安全有实质性辅助提升**（评分范围:3,2,1,0）** |
| **4** | **[主观分]**产品结构设计（材料与工艺选择、创新结构、模块、可维护性、用户体验等）[根据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官网材料、彩页、Datasheet）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评审]：专业、成熟、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对工业互联网安全有实质性辅助提升**（评分范围:4,3,2,1,0）** |
| **4** | **[主观分]**产品硬件功能（基础、扩展升级、联用等）[根据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官网材料、彩页、Datasheet）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功能界面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评审]：专业、全面、成熟、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对工业互联网安全有实质性辅助提升**（评分范围:4,3,2,1,0）** |
| **4** | **[主观分]**配套软件功能（根据软件功能界面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评审、已作为演示内容的除外）：专业、全面、成熟、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对工业互联网安全有实质性辅助提升**（评分范围:4,3,2,1,0）** |
| **3** | **[主观分]**产品技术路线（工作原理、核心技术等）[根据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官网材料、彩页、Datasheet）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评审]：专业、全面、成熟、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对工业互联网安全有实质性辅助提升**（评分范围:3,2,1,0）** |
| **4** | **[主观分]安装调试方法或方案：专业、全面且内容要素齐全、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有利于产品验收**  1.安装前准备阶段[安装调试计划（技术资料准备、安装流程、人员分工、时间节点等）、采购人现有环境（基础条件、环境参数、配套设施等）检查及改造方案等]**（评分范围:2,1,0.5,0）**  2.安装调试阶段（流程、标准、性能验证、文档移交等）**（评分范围:2,1,0.5,0）** |
| **3** | **[主观分]**日常运行及保养方案（操作使用说明、日常维修保养说明、关键部件&易损件&耗材检查和更换周期等）：专业、全面且内容要素齐全、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有利于产品日常运行**（评分范围:3,2,1,0）** |
| **技术培训** | **3** | **[主观分]**培训计划[培训目标、培训对象、培训内容（理论知识、实操、维修保养等）、培训时间与地点、培训方式、培训师资、培训后跟进（效果跟踪、复训计划、技术支持等）等]：科学、全面且内容要素齐全、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有利于产品验收及日常运行**（评分范围:3,2,1,0）** |
| **售后服务** | **4** | **[主观分]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全面且内容要素齐全、针对采购标的及实际特点、有利于产品日常运行**  1.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团队（原厂及自有售后人员售后服务经验、技术能力等）、原厂及自有备品备件仓库、退换货时效保障机制]、售后服务内容[时效（响应时间、到达采购人现场时间、一般问题解决时间、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时间、备机提供到位时间等）、质保期内免费的定期巡检及必要的维护保养指导等（频次、方式等）、质保期外有偿的维护保养（检查、故障排查、部件更换等）和个性化维护保养方案等及相应收费标准]**（评分范围:2,1,0.5,0）**  2.售后服务流程[售后接收处理和反馈（方式、具体步骤等）、故障诊断及现场维修服务（具体步骤、服务标准等）、反馈意见收集及定期回访（频次、方式、目的等）]、日常反馈机制[采购人满意度调查（方式、内容等）、投诉处理（时效、处理团队、改进措施等）]**（评分范围:2,1,0.5,0）** |
| **2** | **[主观分]**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等准备和保障措施及所需选配件、维修配件、易耗件购买折扣：措施充分、折扣力度大且合理**（评分范围:2,1,0.5,0）** |
| **项目团队** | **4** | **项目负责人[未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证明（2025年1月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一月）不得分]**  **1.[客观分]**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人社部门颁发）：2分（以证书为准）  **2.[客观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工信或人社部门颁发）（最高2分）：1分/证书（以证书为准） |
| **2** | **技术负责人[未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证明（2025年1月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一月）不得分]**  **1.[客观分]**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人社部门颁发）：1分（以证书为准）  **2.[客观分]**具有软件测评师证书（工信或人社部门颁发）：1分（以证书为准） |
| **演示** | **3** | **[主观分]**演示内容1：专业、全面、针对采购需求及实际特点、功能需求符合程度**（评分范围:3,2,1,0，未提供演示或功能需求不符合得0分）** |
| **3** | **[主观分]**演示内容2：专业、全面、针对采购需求及实际特点、功能需求符合程度**（评分范围:3,2,1,0，未提供演示或功能需求不符合得0分）** |
| **3** | **[主观分]**演示内容3：专业、全面、针对采购需求及实际特点、功能需求符合程度**（评分范围:3,2,1,0，未提供演示或功能需求不符合得0分）** |
| **3** | **[主观分]**演示内容4：专业、全面、针对采购需求及实际特点、功能需求符合程度**（评分范围:3,2,1,0，未提供演示或功能需求不符合得0分）** |
| **3** | **[主观分]**演示内容5：专业、全面、针对采购需求及实际特点、功能需求符合程度**（评分范围:3,2,1,0，未提供演示或功能需求不符合得0分）**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浙江理工大学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三方协商后确定，合同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签订合同时删除此行）

浙财采备[2025]40963、40964、40965号

**甲方（需方）：**浙江理工大学

**乙方（供方）：**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浙江理工大学特委托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经评审，确定 为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的中标人。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采购商品名称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配置要求**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  |  |  |  |
| **总计** | |  |  |  |
| **商品总价（大写）：** | | | | |
| **备注：详见技术协议或配置清单** | | | |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设备（包括主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价、设备运杂费、保险费、利润、税金等。

**第二条：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免费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以及提供相关资料。

3.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年的免费技术服务，期限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维护期内提供免费保修服务和现场技术服务（含免费更换设备配件）；免费维护期后实行有偿服务，仅收取材料成本费（按优惠价格）。

4.一旦设备发生故障，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做出响应，提出解决故障的方案。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日内，将所供商品运抵甲方指定的地点拆箱，并负责安装调试完毕后交付甲方验收。

2.乙方在商品交付使用时，必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证明、相关配套使用手册等文件资料。

**第四条：验收**

乙方将所提供的商品运至交货地点拆箱并安装调试完毕后，供需双方根据已确认的测试方案共同进行测试，并对测试结果进行签字确认。若测试未通过，或者测试过程中发现未达到本项目采购结果的要求，以及相关的合同要求，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退货。

**第五条：付款支付及履约保证金**

1.付款支付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且乙方已向甲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额度与预付款金额一致），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后续货款中作相应抵扣）；货物自乙方交付甲方，经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正常运行15个工作日，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对应金额的专业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备注：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降低预付款比例；联合体投标的预付款、货款均由甲方支付给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与联合体牵头人的付款方式以双方约定的为准，与甲方无涉。**

2.履约保证金

2.1 比例：合同金额的1%；

2.2 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2.3 提交时间：合同生效后；

2.4 退还时间及条件：合同履约期间无违约情形的，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不计息）。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在本合同第三条第1款约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交货义务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乙方逾期30日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同时有权选择解除合同。由于海关、灾难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乙方延迟交货的，不在此范围内。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应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由于假期等客观原因导致逾期支付货款的，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乙方在合同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违反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约定的，乙方将合同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该违约金不足赔偿的损失部分，甲方仍有权要求赔偿该损失。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商品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如双方不能就争议解决协商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向杭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第八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经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鉴证方各执壹份。

3.相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询标纪要、产品配置清单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浙江理工大学**  **（盖章）** | **乙方：**  **（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
| 地址：杭州市钱塘区2号大街928号 | 地址： |
| 邮编：310018 | 邮编： |
| 电话：0571-86843939 | 电话： |
| 传真：0571-86843156 | 传真：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30000470009034M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枫华支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19001401040051897 | 帐号：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
|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签字） |
| 地址：杭州市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21楼 |
| 邮编：310027 |
| 电话：0571-87666111 |
| 传真：0571-87666116 |
| 开户银行：工行浙大分理处 |
| 帐号：1202024609900033043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一、资格文件（单独上传）**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联合协议（若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1）&（2）项材料**

**二、商务和技术文件（单独上传）**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2025年1月（含）至今任意一月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3.采购需求偏离表

4.投标人同类合同实施情况一览表

5.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6.标的配置清单

7.技术方案

8.培训计划

9.售后服务方案

10.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等

11.所需选配件、维修配件、易耗件费用一览表

12.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三、报价文件（单独上传）**

1.开标一览表

**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说明：**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致：浙江理工大学、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 （投标人名称）参加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四、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浙江理工大学的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工业互联网开发平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如实勾选）；**

2.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实训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如实勾选）；**

3.纺织工程沙盘，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如实勾选）。**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标的名称，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标的填写；**

**2.所属行业，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标的“所属行业”填写；**

**3.制造商，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企业类型（包括新成立企业），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和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标的“所属行业”，选择“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其中之一；**

**6.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标的是能够独立发挥功能的产品，配件、辅料不作为标的，不需要在《中小企业声明函》里填列。**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若属于监狱企业）**

**说明：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理工大学的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联合协议**

**（若联合体投标）**

**说明：格式见附件2**

**商务和技术文件**

**投标函**

**致：浙江理工大学、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浙江理工大学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为此，我方提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联系：

|  |  |
| --- | --- |
| 联系人 |  |
| 职务 |  |
| 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致：浙江理工大学、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授权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江理工大学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均应在“授权委托书”上盖章（电子签名/公章）**

**2025年1月（含）至今任意一月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说明：投标人委派不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具体原因、授权代表缴纳社保单位并附列该授权代表缴纳社保清单。**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理工大学

项目名称：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具体条款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 | | | | |
| 1 | | **支付方式** |  |  |
| 2 | | **支付时间及条件** |  |  |
| 3 | | **履约保证金** |  |  |
| **服务要求（具体条款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 | | | | |
| 1 | | **交付时间** |  |  |
| 2 | | **交付地点** |  |  |
| 3 | | **质保期** |  |  |
| 4 | |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  |  |
| 5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  |
| 6 | | **验收标准** |  |  |
| **技术要求（具体条款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 | | | | |
| 1 | |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  |
| 2 | | **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  |  |
| 3 | | **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  |
| **合同条款（具体条款详见“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中相关内容）** | | | | |
| 1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中所有内容**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投标风险。**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说明：“本项目实训平台为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及考核使用专用设备，中标人需配合采购人完成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考点申报、基础建设及培训服务等相关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投标人同类合同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合同金额**  **（万元）** | **附件页码**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投标人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及对应验收报告或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相关证明材料或“制造精品”相关证明材料或“专精特新”相关证明材料；**

**2.所有合同扫描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扫描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说明：**

**1.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标的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品牌** | **★制造商** | **★产地** | **备注**  **（可另附页）** |
| 1 | 工业互联网开发平台 |  | 1套 |  |  |  |  |
| 2 | 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考核  实训台 |  | 8套 |  |  |  |  |
| 3 | 纺织工程沙盘 |  | 1套 |  |  |  |  |
| **★以下（联合体其他成员）承担的部分（如无则可不填写）** | | | | | | | |
|  |  |  |  |  |  |  |  |

**注：**

**1.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标的清单填写此表；**

**★2.服务项目不涉及提供货物的，规格型号、品牌、制造商、产地可不填写；**

**★3.联合体其他成员承担的部分，应在表中列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方案**

**根据评分标准提供和编写（格式自拟），包括但不仅限于：**

**1.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官网材料、彩页、Datasheet）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硬件功能界面截图、软件功能界面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

**2.安装调试方法或方案**

**2.1 安装前准备阶段[安装调试计划（技术资料准备、安装流程、人员分工、时间节点等）、采购人现有环境（基础条件、环境参数、配套设施等）检查及改造方案等]**

**2.2 安装调试阶段（流程、标准、性能验证、文档移交等）**

**3.日常运行及保养方案（操作使用说明、日常维修保养说明、关键部件&易损件&耗材检查和更换周期等）**

**培训计划**

**根据评分标准提供和编写（格式自拟），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对象、培训内容（理论知识、实操、维修保养等）、培训时间与地点、培训方式、培训师资、培训后跟进（效果跟踪、复训计划、技术支持等）等。**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评分标准提供和编写（格式自拟），包括但不仅限于：**

**1.售后服务体系**

**1.1 售后服务团队（原厂及自有售后人员售后服务经验、技术能力等）**

**1.2 原厂及自有备品备件仓库**

**1.3 退换货时效保障机制**

**2.售后服务内容**

**2.1 时效（响应时间、到达采购人现场时间、一般问题解决时间、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时间、备机提供到位时间等）**

**2.2 质保期内免费的定期巡检及必要的维护保养指导等（频次、方式等）**

**2.3 质保期外有偿的维护保养（检查、故障排查、部件更换等）和个性化维护保养方案等及相应收费标准**

**3.售后服务流程**

**3.1 售后接收处理和反馈（方式、具体步骤等）**

**3.2 故障诊断及现场维修服务（具体步骤、服务标准等）**

**3.3 反馈意见收集及定期回访（频次、方式、目的等）**

**4.日常反馈机制**

**4.1 采购人满意度调查（方式、内容等）**

**4.2 投诉处理（时效、处理团队、改进措施等）**

**5.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等保障措施**

**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等**

**（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用途**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需选配件、维修配件、易耗件费用一览表**

**（费用不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用途** | **数量** | **单价（元）** | **购买折扣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折扣数90%即9折** | | | | | | |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岗位** | **性别** | **年龄** | **本岗年龄** | **专业** | **具有的资质证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评分标准中相关证明材料随表格一并提供

**报价文件**

**开标一览表**

采 购 人：浙江理工大学

项目名称：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品牌** | **★制造商** | **★产地** | **单价**  **（元）** | **合计**  **（元）** |
| 1 | 工业互联网开发平台 |  | 1套 |  |  |  |  |  |
| 2 | 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考核  实训台 |  | 8套 |  |  |  |  |  |
| 3 | 纺织工程沙盘 |  | 1套 |  |  |  |  |  |
| **★以下（联合体其他成员）承担的部分（如无则可不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说明：**

**1.开标一览表应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关于“投标报价”的规定填写；**

**★2.服务项目不涉及提供货物的，规格型号、品牌、制造商、产地可不填写；**

**★3.联合体其他成员承担的部分，应在表中列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浙江理工大学、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 （投标人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印模） 供应商“XX专用章”（印模）**

|  |  |
| --- | --- |
|  |  |

**附件2**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实训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QSZBH250028ZHGK]的中标人，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XX工作内容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